

证券代码：874526

证券简称：能源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京东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京东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高文胜先生、李涛先生、甄庆贵先生及李轩先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高文胜先生，电气工程博士。曾任大连理工大学讲师，清华大学高压所副所长、副教授，清华四川能源互联网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研究员；现任清华大学能源互联网创新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研究员、京东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涛先生，管理学博士。曾任北京动力经济学院会计教研室主任，华北电力大学财会系系主任，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京东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甄庆贵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获经济法、哲学双学士学位；随后取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法硕士与美国伊利诺伊理工大学国际比较法法学硕士（LLM）学位。现任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资深高级合伙人（原律所副主任），兼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中国航发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

免税品（柬埔寨）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北京天朗致达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及京东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轩先生，诉讼法法学博士。曾任京东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独立董事高文胜先生、李涛先生、甄庆贵先生及李轩先生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高文胜	5	5	0	0	否	2
李涛	5	5	0	0	否	2
甄庆贵	1	1	0	0	否	0
李轩	4	4	0	0	否	2

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发挥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特长，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事项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高文胜先生、李涛先生、甄庆贵先生及李轩先生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11 月 1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对公司 2022 年度、2023	同意 (本次会议甄庆贵先生尚未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逐 项予以确认的议案》	担任独立董事， 未发表意见）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在工作中给予了积极的支持与配合，不存在任何妨碍独立董事履职的情形。在此期间，各位独立董事恪守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及重大事项进展，密切关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与落实情况，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与独立作用，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展望 2025 年，各位独立董事将继续秉持诚信与勤勉的精神，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独立董事：高文胜、李涛、甄庆贵、李轩

2025 年 4 月 21 日